

福建省水利厅文件

闽水审批〔2023〕211号

福建省水利厅关于赛江流域 四期（福安段）防洪提升工程可行性 研究报告的审查意见

宁德市水利局：

你局《关于要求审查赛江流域四期（福安段）防洪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》（宁水综〔2023〕22号）收悉。我厅委托项目评审中心组织专家对该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评审，形成了评审意见（见附件）。经研究，我厅基本同意该评审意见。审查意见如下：

一、工程建设必要性

福安市位于福建省东北部，为环三都澳区域的重要组成部分，也是著名的革命老区。本工程位于福安市甘棠镇、赛岐镇、溪柄镇，涉及赛江干流、眉洋溪及穆阳溪。由于赛江流域福安市沿线部分乡镇未设防，局部堤段未达标，防洪减灾体系不完善，因洪致灾依然严重。赛江流域四期（福安段）防洪提升工程的实施，将进一步提升和完善赛江流域福安市沿线乡镇防洪排涝能力，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。因此，工程建设是十分必要的。

本工程堤线布置符合已批复的岸线要求。

二、工程任务和建设规模

工程任务为防洪，兼顾排涝。通过新建防洪堤及穿堤排水涵管，提高和完善沿线城镇防洪排涝体系，保障防洪排涝安全。

建设内容和规模：新建防洪堤总长 6.175 公里，新建穿堤排水涵管 27 处。

三、设计标准和建筑物级别

甘棠镇南塘堤段防洪标准为 20 年一遇，防洪堤及穿堤排水涵管建筑物级别为 4 级；赛岐镇廉首堤段和溪柄镇黄澜堤段防洪标准为 10 年一遇，防洪堤及穿堤排水涵管建筑物级别为 5 级。

甘棠镇南塘堤段排涝标准为 10 年一遇，赛岐镇廉首堤段和溪柄镇黄澜堤段排涝标准为 5 年一遇。

工程区地震基本烈度为 VI 度。

四、工程布置及建筑物

基本同意各河段防洪堤及穿堤排水涵管总体布置方案。工程具体内容如下：

1. **甘棠镇南塘堤段：**位于眉洋溪港边大桥至南塘水闸河段两岸；左岸从港边大桥桥台始，至南塘水闸翼撑止，右岸从港边大桥桥台始，至 S203 省道止。新建堤防总长 1.976 公里，新建排水涵管 8 处。

2. **赛岐镇廉首堤段：**位于穆阳溪左岸后太大桥至汇合口河段，从后太大桥下游约 118 米处现状道路始，至汇合口处山包止。新建堤防长 2.907 公里，新建排水涵管 14 处。

3. **溪柄镇黄澜堤段：**位于赛江干流左岸黄澜村河段，从黄澜大桥桥台始，至 S203 省道止。新建堤防长 1.292 公里，新建排水涵管 5 处。

五、工程工期及投资

工程施工总工期为 24 个月。

工程估算总投资为 21124.97 万元，其中工程部分投资 16945.68 万元，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补偿投资 2804.61 万元，环境保护工程投资 355.00 万元，水土保持工程投资 598.48 万元，建设期融资利息 421.20 万元。

附件：赛江流域四期（福安段）防洪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

告评审意见（另行装订）

福建省水利厅

2023 年 12 月 29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，厅计财处、项目评审中心，省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，福安市自然资源局、水利局，福安市甘棠镇、赛岐镇、溪柄镇人民政府，福安市河道堤防服务中心，福安市水利投资有限公司，福建省永川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。

福建省水利厅办公室

2023年12月29日印发

